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含），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鉴于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成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回购报告书》等有关要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80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期间，公司按照《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首次实施回购的次日、在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以及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 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上述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10 月 13 日、2020 年 11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1 日、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2 月 3 日、2021 年 3

月3日、2021年4月1日、2021年5月8日、2021年6月2日、2021年7月3日、2021年7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8月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0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最高成交价为9.86元/股¹，最低成交价为7.0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199,999,196.41元（含交易费用）。根据《回购报告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回购使用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的最高限额，回购期提前届满的条件已满足，因此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至2021年8月2日。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情况符合披露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期间，除董事长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牟嘉云女士增加了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了内部划转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上述牟嘉云女士内部转让股份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5日、2021年5月22日和2021年5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¹ 公司本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9.86元/股，系在公司回购价格由10元/股调整为9.80元/股前实施的，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 年 8 月 31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01,558,839 股。回购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最大值为 6,248,600 股（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 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25,389,709 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25,006,500 股，假设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52,051,837	34.85%	377,058,337	37.3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8,048,163	65.15%	633,041,663	62.67%
三、总股本	1,010,100,000	100%	1,010,100,000	100%

注：具体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 25,006,500 股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其中 16,200,000 股股份已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过户至“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

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剩余的 8,806,500 股回购股份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若公司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将适时做出安排，并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4 日